成交通知书

编号: HFZTB-CG-2025-033787

安徽徽乐展览策划有限公司:

你单位于 2025 年安徽名优水产品品牌推介活动项目(项目编号: 2025BFAFN01657) 采购中,经评定,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。

中标金额:(大写) 贰拾叁万陆仟元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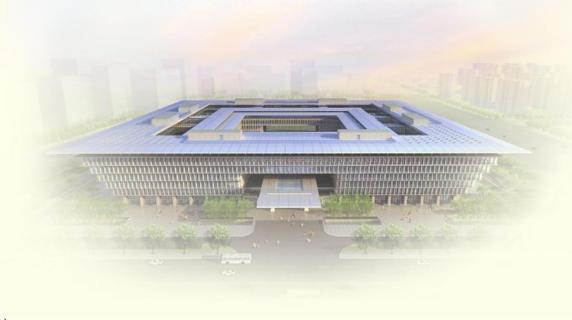
(小写) ¥236000.00 元

请你单位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。

履约保证金 (元): 5900 特此通知。

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2025年07月16日

大湖名城 创新高地



附则:

- 1、成交供应商不得转让、出卖《成交通知书》;
- 2、《成交通知书》是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,此内容不得变更,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,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本成交通知书规定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;
- 3、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约定履行合同。对未能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,将被追究违约责任,安徽省财政厅将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记录并予以披露;
- 4、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,须到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见证,办理合同见证时须提供以下资料:合同原件(一式至少六份)、履约保证金缴费凭证。
- 5、本项目联系人: 齐玉琳 电话: 0551-66223791、66223922